

國立聯合大學補助教師推動創新教學實施要點

106.08.23 國立聯合大學106年教學創新試辦計畫第1次總計畫督導會議通過

107.04.24 國立聯合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管考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宗旨：為發展多元之教學策略，鼓勵教師推動創新教學法，透過創新教學方式，以活潑生動的教學氣氛，引發學生學習興趣、強化學生問題解決能力，以提升教師教學品質及學生學習成效，特制定「國立聯合大學補助教師推動創新教學實施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實施對象：凡本校教師，有志於推動創新教學模式者。
- 三、實施期間：本校獲教育部補助相關計畫執行期間。
- 四、申請時間及方式：申請人應於公告期限內，檢附相關文件資料，並由教務處、各學院院長及共同教育委員會主任委員進行審核，審核通過者將另行公告之。
- 五、申請類別：符合以下項目之一者得提出申請。
 - (一)新教學方法研發。
 - (二)新教材製作或編輯。
 - (三)新學習評量方法與工具的研發。
 - (四)其他精進教學相關、課程設計或課程改革等方面。
- 六、經費補助
 - (一)經費來源：本要點核定之補助經費，由教育部相關補助計畫支應。
 - (二)補助金額：每案補助以十萬元為限，並以補助業務費為限。
 - (三)獲補助之計畫應如期完成，並於執行期程內完成經費結報。未如期完成核銷之結餘經費不得保留。
- 七、成果考核
 - (一)成果報告：須於執行期間結束後兩週內，將相關之活動資料、檔案與記錄彙整，並以電子檔方式繳交成果報告。
 - (二)成果發表：獲補助之計畫申請人須參與期末成果發表會，分享創新教學方法與心得。
- 八、本要點經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管考會議通過後實施。